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ailan Holdings Limited 海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8)

###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5月11日之公告，內容有關領取儋州市人民政府就因該等土地未有按時開發建設而無償收回該等土地所發出之該等決定書（「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已於2018年7月20日向海南省第二中級人民法院（「海南法院」）就該等決定書正式提出行政訴訟申請。而海南法院已於今日受理此案。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就該申請作出及時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海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莉

中國，2018年7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莉女士、陳祥先生、范文燦女士及劉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姚宇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勇先生、鄂俊宇先生及陳世敏博士。